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6年5月26日，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专人递送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送达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

2026年5月29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本次董事会应当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人数9人。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会议审议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部经理层成员 2026 年度个人业绩考核责任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本部经理层成员 2026 年度个人业绩考核责任书。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同意公司本部经理层成员 2026 年度个人业绩考核责任书。该责任书能够将经理层个人绩效年薪与当年个人工作履职情况挂钩，切实做到激励考核的作用。同意实施。

关联董事、总经理杨松回避表决。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经审议，通过《关于编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完成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同意公司根据最新《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公司编制了《京能电力董事、高级管理

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了董事及高管人员薪酬结构、绩效考核、薪酬发放、支付追索等内容。同意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同日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将独立董事津贴由税前每人8万元人民币/年，调整为12万元人民币/年。支付方式保持不变仍为按季度支付。本次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事项在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适用期限自2026年1月1日起。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独立董事赵洁、刘洪跃、王志强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经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同日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统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同日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经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对发行公司债券进行授权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债券发行工作高效、有序进行，董事会同意公司向股东会提请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 100 亿元(含

100 亿元)债券做出决议。

目前公司债券发行相关事项须履行股东会审批，根据《公司法》第五十九条“股东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对发行公司债券做出决议”及《公司章程》第四十六条“股东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对发行公司债券做出决议”，为应对债券市场利率波动，提高债券发行灵活性，董事会同意在拟注册发行 130 亿元公司债券及统一注册 100 亿元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之外，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 100 亿元（含 100 亿元）的其他债券做出决议。授权有效期两年，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之日起至 2027 年年度股东会之日止。

公司将在授权范围内根据融资需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手续，结合公司的业务发展及实际的资金使用计划合理规划使用，并在年度股东会报告执行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完成的《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进行披露。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经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上午 9 点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同日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三十日